

# 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采购个体噪声剂量计 招标公告

我院本次采购个体噪声剂量计仪器设备项目，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，有关事项如下：

- 1、项目编号：GDZFYSB201809-06
- 2、项目名称：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采购个体噪声剂量计招标公告
- 3、项目最高限价：人民币 15 万元正
- 4、采购数量：不小于 12 台
- 5、技术参数及要求：

序号	技术参数及要求
1	★计权方式：A 计权、C 计权、Z 计权；
2	★时间计权：S（慢档）、F（快档）；
3	★测量主要指标包括：SPL, Leq, LMax, LMin, LPeak；
4	测量量程：60dBA -140dBA；
5	有高噪声触发录音功能；
6	★无线防爆型；
7	校准：自动校准@114dB/1kHz，自动感应和校准数据，不须按键调整；
8	麦克风：1/2 尺寸麦克风；
9	探头精度：符合 IEC 61672-1:2002 标准 2 级合格精度探头；
10	★具有数据储存功能，配专业数据下载分析软件；
11	★仪器小巧轻便，方便携带；
12	界面简单方便，易于操作；
13	频谱功能：1/1 倍频程分析，中央频率由 31.5Hz 至 8kHz，测量时同时测量全频段；
14	电池电量能满足连续测量 30 小时以上；
15	工作环境：0° C ~40° C, 30~90%RH 不凝结。

备注：本项目带★为必须响应条款，否则作废标处理。

6、交货时间：签订合同后 30 日内。

7、合格报价人的基本条件：

7.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，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。

7.2、报价人必须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或其授权的代理商（有授权证明文件）。

7.3、所投产品能满足本项目内容中技术参数要求。

7.4、报价人需按对照附件“技术参数要求”提供用户需求书（响应表，并提供投标货物

的品牌型号、详细技术资料、配置清单及质保期限。

7.5、报价还包含：运输（含搬运到指定地点）；安装；调试；进口关税、商检；含税发票等。

## 8、结算及付款方式

### 8.1. 结算方式：

按合同约定，用银行汇票（商业汇票、银行本票、支票汇兑、委托收款）结算，结算时如用户有要求卖方提供发票，卖方必须提供。

### 8.2. 付款方式：

8.2.1. 按广东省财政部门的规定国库直接支付。

8.2.2. 付款时间为采购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（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），最终支付时间以国库支付中心为准。

8.2.3. 在省财政该项专项资金到账的情况下，中标人需在合同签订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下列单据，采购人向中标人按合同总价的 100%一次性支付货款。支付时，中标人需同时向采购人提供以下单据：

a. 合同

b. 乙方开具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

c. 乙方可采用提供 60%履约保证金方式或由乙方银行出具并经甲方认可和审核无误、以甲方为受益人、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60%银行保函正本 1 份（银行保函保证期：一年，到期由乙方负责申请延期至合同执行完毕）。

8.2.4. 货物全部交验完毕并验收合格后，乙方凭合同、验收合格报告（盖收货方章）、向甲方申请退 60%履约保证金或银行保函申请文件。

8.3. 在买方银行发生的银行费用由买方承担，在买方银行以外发生的银行费用由卖方承担。

## 9. 履约保证金

9.1. 中标人与采购人在签订合同前必须交纳中标金额的 5%作为履约保证金；

9.2. 项目验收合格后，履约保证金直接转为质量保证金。质保期内即待安装调试运行正常使用后，如中标方能按要求响应相关服务、设备无质量问题后给予无息退还。

9.3. 如中标人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，采购人有权从质保金中取得补偿。

## 10. 质保期

10.1. 保证设备是全新、未使用过的，其质量、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。仪器设备运抵安装现场后，我方与买方共同开箱验收，验收时如发现短缺、破损，立即补发和负责更换

10.2.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（简称“质保期”）不低于 1 年，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送货上门、包修、包换、包退、包维护保养，提供安装培训，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（有偿）维修保养服务。

10.3. 国内备有零备件库。

10.4. 终身提供及时免费软件升级及技术支持

10.5. 质保期内，如设备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，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。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。

10.6. 质保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，由乙方负责包修、包换或包退，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。如合同设备在一个月内在同一部件出现两次同一故障，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整机部件。

10.7. 保修期内如合同设备需要维修致使甲方不能正常使用的，乙方应提供相同设备供甲方使用。

## 11. 其他要求

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，中标方必须将每一台（套）设备的整套技术资料（中英文）包括操作手册（使用说明）、维修保养手册，基本原理图或有关电路图、安装手册/产品合格证等交给用户方，同时提供所有仪器设备的使用及维护的免费培训。

12.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：2018 年 9 月 30 日下午 17:00 时前。

13. 以上资料必须密封在标准的档案袋内，并在封面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、公司、联络人及电话号码，请在工作日上班时间递交（或邮寄）到广州市新港西路海康街 68 号，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办公楼 405 房钟小姐，联系电话：020-34063091。

14. 开标时间：另行通知。